

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增 2 家企业开展 废铅蓄电池收集转运工作的公示

依据辽宁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优化辽宁省废铅蓄电池规范收集及转运工作的通知》（辽环综函〔2025〕66号）文件要求，台安盟拓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、辽宁天能聚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 家企业申请在鞍山市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、转运工作，鞍山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对 2 家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以及贮存场所和污染防治设施等进行了审核，各企业申报材料齐全、库房建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，以上 2 家企业拟在我市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、转运工作，现予以公示。

本公示发布后，如社会各界人士对公示内容有不同意见，请在 2025 年 9 月 4 日前以电话、信函、亲访等方式向市生态环境局反映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，电话和信函应署真实姓名。

联系方式：鞍山市生态环境局

千山西路 155 号 0412-5234922

附件：鞍山市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企业名单
（2025 年第二批）

鞍山市生态环境局

2025 年 8 月 29 日

附件

鞍山市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 企业名单（2025 年第二批）

一、台安盟拓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

法人：董冬冬

集中贮存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新开河镇三家村

经营危险废物方式：收集、贮存

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规模：收集废铅蓄电池 10000 吨/年 (HW31 含铅废物 900-052-31)（核发规模为企业环评收集规模，待企业运营 1 年后视收集情况调整）

二、辽宁天能聚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（合作单位：鞍山市金蚂蚁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）

法人：苏渤鉴

集中贮存地址：鞍山市铁西区红旗南街 17 号 744-61-2

经营危险废物方式：收集、贮存

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规模：收集废铅蓄电池 10000 吨/年 (HW31 含铅废物 900-052-31)（核发规模为企业环评收集规模，待企业运营 1 年后视收集情况调整）